

圣邦微电子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圣邦微电子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9月15日以通讯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26年9月17日上午8: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召集人按照《圣邦微电子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对本次临时召开会议向各位参会董事进行说明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提前通知期限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世龙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参会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提前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召开董事会审议事项已与全体董事进行了事前沟通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应至少提前5日向董事会发送的要求，并且同意该次董事会各项议案的有效性不会因该等豁免而受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同意票数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%，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认为：鉴于公司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预留授予部分的五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，已不符合有关激励对象的要求，以及两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“合格”，根据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归属条件的10,946股限制性股票，

不得归属。

鉴于公司《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届满，根据《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前述当期已到期但未行权的 406 份股票期权。

鉴于公司《2025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预留授予部分的两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，已不符合有关激励对象的要求，根据《2025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 5,200 份股票期权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同意票数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圣邦微电子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7 日